

# 常德市 财 政 局

常财建指〔2018〕56号

## 常德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8 年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中央 预算内基建资金的通知

根据湘财建一指〔2018〕72 号和常发改社〔2018〕83 号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区 2018 年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 万元，具体项目及金额见附件。此款列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”，政府预算经济科目列“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”或“50602 资本性支出（二）”。

请严格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履行好相关职能，督促行业主管部门对项目的真实性、合法性负责，切实加强项目审核。同时，要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规定，严格项目资金使用监管，确保资金管理的安全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附件：2018 年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（义务教育学校建设）  
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明细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**2018年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(义务教育学校建设)**  
**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明细表**

单位：万元

| 所辖区 | 项目名称         | 总投资 | 地方投资 | 本次下达中央<br>预算内投资 |
|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鼎城区 | 港二口镇中心小学建设项目 | 245 | 98   | 147             |
| 西洞庭 | 西洞庭龙泉完小建设项目  | 134 | 54   | 80              |
| 合 计 |              | 379 | 152  | 227             |